

迟迟揽星河

我自小跟他定了娃娃亲，他却喜欢上另一个女孩，将我推给了他室友。

我们真在一起后，他又后悔了，在校园里拦住我们，红着眼问了一句——

「你不是想让我跟你回去结婚吗？」

【1】

迟鸢去 Z 大找卓岩的那天，引起了轰动。

一身水蓝衣裳，两条乌黑长辫，白底布鞋，素雅又复古的穿着，远远望去，倒挺像民国老照片里的女学生。

只是这还不足以引起轰动，引起轰动的是她背上的那只风筝，对，一只偌大的风筝。

青鸾形状，栩栩如生，迎风负在那纤秀的肩头上。

背风筝的「民国」姑娘，旁若无人地走过校园，丝毫不在意周围人传来的目光，仿佛时空错乱，她和旁人不是走在同一个时空里。

「请问金融系大二的卓岩在哪？」

这样没头没脑的问题，也亏得卓岩在 Z 大有些名气，迟鸢在问过几个人后，终于有围观群众伸手一指，笑嘻嘻地挤上前凑热闹：「现在估计在西楼大教室上选修课呢。」

一些好事者紧随而上，实在想看看这「大风箏」到底要找卓岩做什么。

浩浩荡荡的一行人来到教室外，把正上课的老师吓了一跳，精力旺盛的小伙伴们探头探脑的，整个教室哗然起来。

迟鸢站在门边，薄唇紧抿，目光在教室里逡巡一圈后，最终定在了一个角落里。

「卓岩。」

她逐字喊出，一张脸仍没什么表情，唇边却多了一丝浅浅笑意。

所有人齐齐望去，那叫「卓岩」的男生还没来得及拿书遮住头，一个僵住，面如死灰。

许久，他在万众瞩目中站起，带着一脸被宣判死刑的悲鸣，脚步沉重地走向门边。

「迟鸢，你，你怎么来了？」

他刻意压低了声音，但迟鸢显然没能领会他的意图，反而在所有人好奇的目光下，坦然开口：「你一直不回古镇，我就只好

出来找你，爷爷叫你快点跟我回去……」

顿了顿，吐出石破天惊的四个字：「回去结婚。」

这一下犹如狂风骇浪，整个教室只安静了一瞬，紧接着全体沸腾了。

结婚呀！多嗨爆眼球的字眼，对新世纪的大学生来说，这年头居然还有指腹为婚一说，简直不能更稀奇！

卓岩在一片沸腾间，两眼一黑，几乎想晕倒装躺尸，但他还不能！他还得收拾残局，火速带走迟鸢这害人精！

最重要的是，他心仪的女神此时就在教室里看着他！

当初为了跟秦萌选修同一门，他千方百计地进行打听，如今好不容易接近佳人，相遇相识各种发展有条不紊，居然在他临门一脚，想要告白的当头，给他杀出这样一招！

天要绝他，这回可在女神面前丢大发了！

卓岩在心头默哀一声，再看向迟鸢的目光里，便多了丝咬牙切齿。

【2】

卓三，迟六。

卓岩与迟鸢同一年出生，只不过一个是三月，一个是六月，一个出生在当铺，一个出生在箏坊。

江南古镇的民风淳朴，卓迟两家是世交，对面为铺，比邻为居，卓岩与迟鸢的这门「娃娃亲」，几乎可以说是在母亲肚皮里就定下来了。

卓岩长到六岁时，都还是晃着杨柳枝，在迟鸢面前有一下没一下地逗她：「小媳妇。」

整条街的人都知道，迟鸢是卓岩的小媳妇。

彼时韶光正好，他们一起在镇里上学，一起在春日放风筝，一起去河边摸鱼，一起踏着夕阳结伴而归……所谓两小无猜，青梅竹马，不过如此。

迟鸢性子沉稳，卓岩则洒脱不羁，小时候卓妈妈对迟鸢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：「哥哥不懂事，多让着哥哥点。」

迟鸢听话点头，在与卓岩的相处间，的确是退让包容的那个。

她会给他带午餐，会为他洗单车，会在他顽皮做错事情后，默默为他在大人面前收场，连学会做风筝的手艺后，亲手扎的第一只纸鸢都刻着「卓岩」的名字。

她就像个真正的「小媳妇」，谨遵「妇道」，没有一刻忘记她的「小夫君」。

这样平淡如水，岁月不惊的日子，原本迟鸢以为会是一生一世，但在那一年的夏天，一切都发生了改变。

那个夏天格外燥热，知了在树上没完没了地叫个不停，对面当铺里传来锅碗瓢盆的打砸声音，引来街坊四邻纷纷围观。

卓老爷子一扫把挥舞，将卓岩的父亲卓文希赶出门，扶着门边气得不轻，而被轰出来的卓文希西装笔挺，一身灰狼狈不堪，却还在那「执迷不悟」：

「爸，把当铺卖了吧，都什么年代了，外头尽是高楼大厦，你们还来这因循守旧的一套，老不老土……」

卓老爷子气得一口血差点吐出，一扫把砸在儿子身上：「滚，孽子，这是老祖宗留下来的家业，把你卖了都不会把它卖了，滚！」

卓岩的父亲是个很洋派的人，是小镇的第一批大学生，后来还在国外留了几年学，回来后举手投足都透着西化，被当时的卓老爷子就讽刺成：「假洋鬼子！」

他一直在外工作，已经是一家大银行的总经理了，这次卓老爷子却将他召回来，告诉他一个不异于「晴天霹雳」的消息：

「你爹我看了一辈子当铺，如今也是时候退休了，该底下的儿孙接班了，从今天起，你将成为当铺的第二十六代传人。」

立刻辞去外头银行的工作，回来乖乖继承当铺，卓老爷子的语气像以往一样，强硬得不容拒绝。

但开什么玩笑！卓文希当然不干，就像当年执意要出国一样，和卓老爷子又开始了新一轮「世界大战」。

一片鸡飞狗跳中，左邻右舍纷纷上前来劝架，迟鸢站在箬坊的门边，伸长脖子张望「战局」，忧心忡忡。

倒是卓岩坐在她旁边，两条腿大大地架在台阶上，毫不在意地吃着冰棍：「闹一闹就没事了，我都习惯了，我爸每年回来都要和爷爷吵，吵又吵不出个什么名堂……」

他语气像个小大人般，俊秀的眉眼一挑，懒洋洋地瞥着自家门口的包围圈，只是这一回，他却失算了。

那头不知又吵了些什么，只听得一阵喧闹后，卓文希狼狈地挤出人群，气急败坏地拍拍身上的西装，停在了吃冰棍的卓岩面前：

「儿子，你说，你愿不愿意跟爸爸走？」

【3】

卓岩走了，在那个知了不断鸣叫的夏天，跟着父亲卓文希，去了市里念书。

迟鸢的童年像一夜灰暗，从此她再也没有过过六一儿童节，因为和她一起过的那个人已经不在。

卓岩是怎么被父亲说服的呢？其实很简单，一套高级手办，一个正版游戏机，外加一台最新款式的手机。

卓文希得意洋洋：「儿子，这些算什么呀，外头的世界可比这些精彩多了，你想一辈子留在古镇，日复一日地看着当铺，坐井观天吗？」

卓岩人很机灵，学习很好，他当然知道「坐井观天」是什么意思，所以只是一思索，他就果断摇头：「不想。」

这一摇头，卓家的「世界大战」以卓文希大获全胜告终，他不仅带走了卓家当铺第二十六代接班人，还把未来第二十七代接班人也拐走了，气得卓老爷子捶胸顿足，直呼「家门不幸」！

送卓岩走的时候，迟鸢眼泪就没停过，她从小到大很少哭，除非是难过到了极点。

那一天，她把连赶了几夜做好的风筝塞给卓岩，卓岩接过后，笑嘻嘻地挠头：

「哭啥，又不是不回来了，我每年寒暑假都还是要回古镇的呀，到时我们再一起玩呗！」

男孩比女孩懂事晚，神经也大条一些，永远不知道女孩在多愁善感些什么，等到明白的时候，却早已经晚了。

后来的卓岩的确在寒暑假又回到了古镇，但有什么却在年复一年中，悄无声息地发生了改变。

比如他不再蹲在迟家箬坊门口吃冰棍，问起他时便摇摇头：

「不雅观。」

比如他眼光越来越刁，审美和小时候截然不同，迟鸢的新衣裳他总是不满意：「不好看，很土。」

再比如，他依旧会拍她的头，会骑单车带她去郊游，但却再不会叫出那声——

「小媳妇。」

河边一群童年的小伙伴在嬉戏，也有八卦的少年，挤眉弄眼地问到「迟鸢」，卓岩伸手就一挥：

「去去去，都什么年代了，还来『娃娃亲』那一套呢，不过是小时候开开玩笑罢了，还能当真不成？」

水花四溅中，大伙笑着闹着，全然没有注意到来送饭的迟鸢，她怔怔地站在小山坡后，夕阳拖长了她的身影，也不知站了多久，她最终抹了把眼睛，轻手轻脚地放下便当盒，悄悄离去。

卓岩上大学那一年，迟鸢正式接管了迟家箏坊。

卓岩瞪着迟鸢，颇有一番怒其不争之感：「你疯了吗？你成绩那么好，干嘛不上大学呀？！」

迟鸢正在扎纸鸢，闻言手一顿，却没有说话。

卓岩更加哀其不幸了：「就为了这个箏坊？不是，我说现在社会多发达啊，还来这因循守旧的一套，老不老土……」

这话太耳熟，很多年前卓岩的父亲就说过，卓家父子在这方面倒是「一脉相承」。

这回迟鸢终于有了反应，抬起头，清秀的面孔在光影下不愠不火，淡得如同古镇潺潺不息的河水：

「是啊，现在社会这么发达，可总要有人继承祖宗的老手艺，不然不就断根了吗？」

中国人讲求「根」文化，代代相传，和卓家的当铺不同，迟家的纸鸢技艺更需要人传承下去。

中华文明源远流长，许多古老的技艺正是靠着一代又一代的手艺人，才能在快速发展的现代社会里「存活」下来，匠心永传。

卓岩不想做当铺的接班人，迟鸢却接过《鸢经》，心甘情愿地成了箏坊新一代「少当家」。

她不觉得有什么不妥，这里是生养她的一方山水，她爱天爱地爱风筝，更有一种使命感，能将迟家的古老手艺传承下去，她甘之如饴。

只是，这一回，他去上大学，她留在箏坊，她和他，要真正地……分道扬镳了。

【4】

那天迟鸢起得很早，打了一盆水，架个梯子，把顶头的招牌擦得一尘不染，亮如明镜。

清晨的薄雾里，卓岩也要出发了，提着行李箱，经过迟家箏坊时，他停了下来。

「迟鸢。」他仰头叫她，声音带着少年独有的气息。

迟鸢扭过头，手里还拿着湿漉漉的抹布，两人一上一下，四目相对，就那样久久无言。

「你真是个傻瓜。」很久之后，卓岩才轻轻开口，晨曦的薄雾渐渐散去，有阳光一点点洒下，不知不觉间在他身上笼了层金边。

「我走啦，别太想我，你这傻瓜也要多多保重，等我放假回来看你……」

少年挥挥手，潇洒地转身而去，迟鸢站在梯子上，目送着他背影消失的方向，许久，埋下头，泪流满面。

从此天各一方，从此命运截然不同，从此……只有她一个人走过那长长的青石板了。

Z 大，宿舍楼前，天色渐晚。

迟鸢执拗地等待着卓岩，不肯离去。

有人围着她指指点点，她面无表情，只是仰头望着那扇窗口。

不知情的人只望着她背上的大风筝咂舌，还纷纷揣测什么行为艺术，却不知道那偌大的青鸾风筝，正是她箏坊「少当家」的象征，出门在外是一定要贴身携带的。

此时天色渐渐暗了下来，晚风吹过迟鸢的衣袂发梢，她眨了眨眼，依旧不愿离去，思绪却飘得很远……

卓岩食言了。

大一一整年他都没有回过古镇一次，也许是大学生活太精彩了，他抽不开身，更无暇顾及在江南等待他的迟鸢。

一年来，迟鸢的手艺愈发好了，她能扎出各种各样栩栩如生的纸鸢，客人源源不断，还有人从千里之外慕名来求，箏坊的生意也更上一层楼了。

但她时常发呆，会望向对面的当铺，想着卓岩什么时候才会回来？

卓爷爷很过意不去，打电话左催右催，怎么都催不动孙儿后，他亲自登了箏坊的门，握住「孙媳妇」的手，饱含歉意而又慈爱有加：

「要不，阿鸢，你去大学里找那兔崽子？就说是爷爷发的话，要他速速滚回，回来你们就赶紧结婚，省得夜长梦多！」

可惜，迟鸢不远千里来到了卓岩的大学，卓岩却怎么也不肯跟她回去。

他还拖着迟鸢往校门外走，硬是要去机场给她买票回古镇，迟鸢犟脾气上来了，怎么也不肯，两人僵持下卓岩生气了，也不再管迟鸢，蹬蹬蹬跑回了宿舍楼，心烦意乱地蒙上被子就睡大觉。

迟鸢人生地不熟，背着风筝在宿舍楼下等卓岩，一等就等到了傍晚，乌云密布，山雨欲来风满楼。

校园里的学生们都开始四处躲雨，迟鸢孤零零的一个人站在楼下，把青鸢风筝紧紧抱在怀里，生怕淋湿一点。

她咬紧唇，终是忍不住大声叫着：「卓岩，卓岩……」

电闪雷鸣中，一道身影从宿舍楼里跑了下来，迟鸢眼一亮，那打着伞奔到她眼前的少年，温文俊秀，目光真诚，却不是卓岩。

「同学你好，我叫易南星，是卓岩的室友，他，他叫你别等他了，赶紧回去……要不，要不我先给你找个地方住下？」

【5】

迟鸢住进了学校附近的一家酒店里，全程都是易南星安排的，就连钱都是他抢着付的。

「不要紧，卓岩都打好招呼了，回去就找他小子『报销』，你放心吧。」

少年笑得亲切，瞬间拉近了与迟鸢的距离，让迟鸢放松不少。

只是为什么卓岩能「打好招呼」，却不能亲自来安排呢？

当迟鸢在房间里问出来时，正要出门的易南星一顿，紧接着转过头，望向迟鸢漆黑的眼眸，有些尴尬与不忍：

「那个，其实卓岩还有句话要我转告你，他现在，现在有喜欢的女孩了，叫秦萌，是舞蹈学院的，你……明白了吗？」

害怕见面又生出太多牵扯，索性来个快刀斩乱麻，不希望忽然冒出的迟鸢破坏他如今安稳的生活……这些言下之意并不难懂，迟鸢当然通通都听明白了，她沉默了许久，最终在门边易南星忐忑的眼神中，眨了眨眼，冲他微微一笑。

「谢谢你，易南星同学。」

迟鸢开始成为 Z 大一道特殊的风景，因与众不同的惹眼，也引来不少「狂蜂浪蝶」，但全都被易南星不动神色地挡下了，他俨然成为了迟鸢的「护花使者」。

对此卓岩感动有加：「好兄弟，讲义气！」

易南星却一拳打在他肩头：「少来，你这样躲着人姑娘算个什么事？能不能负点责？」

卓岩故作夸张地揉肩膀：「大哥，这种责能负吗？负了就得回去『指腹为婚』，换你你干吗？」

易南星愣了一下，竟还真认真想了起来：「如果是迟鸢那样的，也可以啊……」

意外发生在一个平常的午后，卓岩一接到秦萌室友的电话，就立刻赶到了舞蹈室。

秦萌在练舞的过程中，不小心摔倒骨折了，而起因却是有人忽然在门边喊了她一句。

那个「罪魁祸首」不是别人，正是迟鸢。

她原意不过是想看看卓岩的「心上人」长什么模样，好不容易找到舞蹈室，却面对一屋子的姑娘分不清谁是谁，只得试探性地叫了「秦萌」的名字，这一叫，就出了祸事。

「对不起，我，我不是故意的，我只是叫了她一声……」

面对匆匆赶来的卓岩，迟鸢脸色煞白，手足无措。

卓岩勃然大怒：「什么只是只是，人家好端端地在练舞，你忽然叫她做什么？」

他伸手一推，迟鸢猝不及防地向后跌去，还好紧随而来的易南星一把扶住了她，却还是听到「咔嚓」一声——

不是她摔到哪里了，而是她背上的青鸾纸鸢蹭断了一段骨节。

迟鸢脸色大变：「风筝，我的风筝坏了！」

卓岩却管不了那么多，看也不再看迟鸢，直接背起秦萌就往医务室里冲。

倒是易南星替迟鸢取下风筝，小心翼翼地检查，不住安抚她道：「别急别急，只是断了一小处，应该还能修好的……」

医务室外，当迟鸢与易南星赶到时，卓岩一下站起，怒不可遏，对着迟鸢就噼里啪啦一顿数落：「你知不知道萌萌马上就要参加比赛了？你去找她干什么，你害她在这个节骨眼上受伤，你知道她在里面哭得有多伤心吗？」

易南星赶紧护在了迟鸢面前：「你冷静点，这是个意外，迟鸢也不想的！」

卓岩怒吼：「不想？她还想些什么？我受够了躲躲藏藏的日子！」

他一把揪出脸色惨白的迟鸢，不顾她眼中闪烁的泪花，劈头盖脸地就下「逐客令」：

「我最后说一遍，迟鸢，你能不能别再打扰我的生活了？都什么年代了，别再跟我提『娃娃亲』那一套了，你赶紧给我回古镇去，我不想再看见你！」

【6】

即便卓岩毫不留情地下了「逐客令」，也依旧没有赶走执拗的迟鸢，她熬了一宿，总算修好了那珍贵的青鸾风筝。

修复的材料都是易南星找来的，少年跑了许多条街，大汗淋漓，费尽心思下才凑齐那些不常见的特殊材料。

他怕迟鸢伤心难过，陪在她身边给她打下手，一边帮着她修风筝，一边有意无意地问起她与卓岩在古镇生活的那些日子。

许是好奇，又许是一些微妙萌动的心思，他忍不住想知道他们的过往。

三月当铺，六月箏坊，青梅竹马，自小长大，古镇里的岁月静谧而美好，像一块凝固的琥珀，过往的一幕幕仿佛还发生在昨天般。

当听到卓岩选择上大学，迟鸢选择成为箏坊接班人，他们在那个清晨道别，终是分道扬镳的时候，迟鸢的眼眶红了。

她深吸口气，对着易南星轻轻一笑：「你是不是也觉得我很傻？」

易南星望着眼前的女孩，明明是同龄人，她身上却有着一股独特的宁静与安然，仿佛自千年前而来，带着一种泛黄古朴的光影，散发着说不出的迷人味道。

「不，我觉得——」

易南星直视着迟鸢的双眸，认真说出了五个字：「是他不懂你。」

迟鸢一愣，易南星情不自禁靠近了些，清冽的嗓音含着温柔的善意：「说来也很巧，我舅爷爷就是一个文物修复师，确切地说，是一个壁画修复师。」

「他走过许多地方，修复过许多珍贵的文化遗产，有时候在窑洞里一待就是大半年，他日复一日地做着那些枯燥艰辛的修复工作，连自己身体也顾不上，你说他傻吗？」

「他不觉得，他只是不想让那些刻在墙上的千古文明遗失掉，他走南闯北，埋首苦干，不图个人回报，只求将那一份份珍贵的古文化延续下去。」

暖黄的灯光照在迟鸢清隽的面容上，易南星定定地望着她的眸子，一字一句道：

「这世上就是一些人，坚持做着别人看起来十分『愚蠢』的事情，哪怕奉献自己的一辈子也在所不惜，旁人可以不理解，但却不能妄加评判，更不能嗤之以鼻地说上一句『傻』，你说对吗？」

水雾弥漫了视线，还从来没有人对迟鸢说过这些话，那些年难解的心结，似乎就在这样的安抚中悄无声息地化开了。

「谢谢你，易南星同学。」

她第二次对他这样道谢了，少年却扬起唇角，笑容干净而清澈：「叫我南星就好了，名字也是我舅爷爷取的，南边最亮的一颗星星，你说他是不是在黑漆漆的窑洞里待久了，想往我身上多安点光啊？」

迟鸢成功被逗笑，心头愈发温暖了，眼前的少年仿佛身上真的有光一般，照亮和驱散她所有的阴霾。

「你这么亮堂，那我日后也要多借点光才行了，毕竟，这可是你舅爷爷的一番心意啊。」

向来恬静的迟鸢也难得调侃起来，两人相视而笑，有什么无声流淌着，柔软而熨帖，填满了心扉。

【7】

第二日一早，迟鸢收拾好心情，在易南星的陪同下，再一次去医务室探望秦萌，却没有想到，竟恰好听到里面传来她与卓岩的对话——

「其实，我室友都说，她们觉得你那位同乡妹妹，人有点奇怪……一直对你死缠烂打不说，还特意跑来找我，在我练一个高难度动作的时候，忽然叫了我一声，这才害我受惊摔倒了，

她们都觉得哪有那么凑巧啊，说不定她就是故意的，我让她们都别瞎猜了，但心里也总觉得挺别扭的……」

不大不小的声音一字不漏地传到了门外，迟鸢的脸色霎时变得苍白，旁边的易南星连忙开口：「少听她们瞎嚼舌根，清者自清，你自己问心无愧就好了。」

他还想说些什么时，里头已传来卓岩的声音：「萌萌，你室友她们肯定想多了，这应该就是个意外，迟鸢也不想的……」

「或许吧，反正不管是不是意外，我的腿都受伤了，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好起来……」

秦萌的情绪仿佛很低落，又抽泣了起来，卓岩自然赶紧安慰她：「你放心，你养伤的这段日子里，我就是你的拐杖，我哪里也不去，每天就守着你，直到你康复为止，你一定能赶上比赛的，不要急，有我陪着你！」

里头的秦萌总算破涕为笑，却又想到什么般，犹豫道：「不过，还有件事，也不知道该不该告诉你……昨天受伤后，你那位同乡妹妹不是被你赶出去了嘛，她后面去了我的宿舍，留了一盒药膏给我的室友，托她们交给我，但是……」

「但是什么？」

秦萌欲言又止，在卓岩的催促下才终于吞吞吐吐道：「但是，我室友们查了一下，发现那个药膏是个很吓人的牌子，激素严重超标，以前还上过新闻呢，害了不少人，许多受害者皮肤都溃烂了呢……」

门外的迟鸢脸色陡变，易南星更是气不打一处来，当下就想推开门。

「她在这胡说八道些什么呢，昨天我跟你一起去送药的，那药明明就是你们古镇的老中医亲手制作的，哪有什么牌子啊，盒子上一个字都没写呢，还上新闻呢，真能编啊，她在这演什么宫心计呢？」

所谓激素超标的「毒药」，其实就是纯中药熬成的一盒药膏，古镇上的孩子有个什么跌倒扭伤，全都是用这个，迟鸢和卓岩小时候也用这药膏，效果非常好，所以迟鸢才会想给秦萌送去，希望她早点好起来，不要耽误了比赛。

谁能想到秦萌会撒出这样荒唐的谎，来「诬陷」迟鸢呢？

门外，迟鸢拉住了易南星，摇摇头，似乎想听听卓岩的回答。

房里沉默了一会儿，卓岩才像是皱着眉头道：「你室友们会不会查错了啊？」

他离开古镇太久了，一时根本没想起从前用过的中药膏，只下意识地认为是秦萌的室友们弄错了。

「不会的！」秦萌却急了，一下委屈了起来，「她们都是关心我，绝对不可能查错的，那药膏牌子清清楚楚的，网上一搜就出来了，卓岩，你难道不相信我吗？」

迟鸢霎时握紧了手，一颗心提到了嗓子眼上，她从没有那样紧张地等待过一个答案。

很快，屋里便传来卓岩信誓旦旦的声音：「萌萌你别急，我信你，我当然信你！」

似是一口气刹那间泄掉了般，迟鸢茫然地眨了眨眼，指甲深深陷进了手心里，她却感觉不到一丝疼痛。

倒是易南星，再也忍不住，正想推开房门时，却被迟鸢一把拉住了。

少女双眸起了一层水雾，她摇摇头，嘴巴动了动，只无声地说了句：「我们走吧。」

不需要解释，不需要对质，多年青梅竹马的情谊，倘若这点信任都没有，那她还在苦苦坚持的，到底是什么呢？

迟鸢与易南星走了，来去无声，如远远飞走的风筝般，也便没能听到门后传来的那一句——

「不过我想，这肯定是个误会，哪怕这药膏牌子真的有问题，也不是迟鸢故意的，她就是不懂这些，被药店老板忽悠了，买了这激素药膏来……萌萌，你别往心里去啊。」

顿了顿，卓岩语气坚定道：「我跟迟鸢从小一起长大，她的性子我再熟悉不过，她就是个一根筋的傻丫头，再单纯不过了，绝对不可能有什么害人之心的。」

仿佛没料到卓岩是这样的反应，秦萌好半晌才回过神来，讪讪道：「你就这么确定吗？知人知面不知心，世上哪有那么多言之凿凿的事情呢。」

「是，我确定，我信她。」

病床前，卓岩忽然站起了身，窗外的阳光洒在他眉眼间，俊秀而毅然，仿佛又回到了古镇上的那个少年。

他对着诧然的秦萌，一字一句道：「你那些室友别再瞎猜了，也别在背后总是说迟鸢的坏话了，我不喜欢听，她不是什么奇奇怪怪的人，她是个很好的姑娘。」

顿了顿，他深吸口气：「很好很好，对我来说，这就是世上最言之凿凿的事情。」

【8】

迟鸢再次见到卓岩，是在学校举办的一个陶艺展上，迟鸢身边站着易南星，卓岩身边挽着秦萌。

他们将近一周没联系了，两人就这么莫名其妙地「僵」着，直到在这次艺术展上意外相遇。

易南星瞥了眼神情不太自然的秦萌，幽幽一笑：「秦同学，你这腿脚好得真利索啊，一个礼拜都还没到呢，就能活蹦乱跳地来看展了？」

他这话明显带着讽刺的意味，秦萌一张漂亮的小脸都涨红了，易南星却不依不饶地接着道：「不是说伤筋动骨一百天吗？这看来也没伤得多严重嘛，当初你在舞蹈室哭哭啼啼，一群室友要把人迟鸢吃了的那副架势，我还以为你至少得躺到期末呢。」

易南星在学校里人缘极好，长得帅不说，还素来以「高情商」闻名，哪怕是拒绝那些爱慕他的女生们，他也都是温柔而体面的，从不会随意践踏和伤害任何一个女孩子的真心。

他还是头一回这样言语犀利地挖苦一个人，对象还是秦萌这样一个鼎鼎有名，校花级别的「女神」。

「南星，你怎么阴阳怪气的啊？」

原本卓岩的目光一直在迟鸢身上，他其实早就后悔那天在医务室外，那样毫不留情，简单粗暴地赶她走了，只是少年人拉不下脸面，又一直忙于照顾秦萌，这才没时间去找迟鸢。

但迟鸢也再没找过他，卓岩并不知道中间发生的「小插曲」，只当迟鸢是被他那天的「逐客令」伤到了，也一直在跟他赌着气，才没有来找过他。

如今两人意外在这陶艺展上相遇，卓岩是又惊又喜，看着明显消瘦了一圈的迟鸢，又隐隐有些心疼，正准备问她这些天过得怎么样时，易南星便当头砸来这样一番呛人的话。

眼看着秦萌就被说哭了，卓岩连忙「打抱不平」道：「南星你怎么回事？没看见我搀扶着萌萌吗？她的腿本来就没好利索，下地走路可以，跳舞却还不行，只是我看她一直待在床上闷，才扶她出来散散心，呼吸一下新鲜空气的，你在这里乱七八糟说些什么呢？」

「呵。」易南星冷笑一声，上下打量了一眼秦萌，「究竟是我在阴阳怪气，还是有人在背后嚼舌根，编瞎话，任意诬陷别人

呢？

「南星，别说了。」

迟鸢脸色一变，刚想要将易南星拉走，却被卓岩拦住了路，他目光沉下：「你什么意思，把话说清楚。」

许多东西一掰扯开了，是非曲直自然看得清清楚楚。

「卓岩，你扪心问问，你跟迟鸢一起在古镇长大，她是什么人你不清楚吗？」

仿佛当头一棒敲了过来，卓岩整个人都愣住了，他霍然看向迟鸢——

原来，这才是她一直没来找他的原因吗？

那秦萌也万万没想到，自己竟会被当场戳穿，脸色立刻煞白了，带着哭腔解释道：「都，都是我室友她们说的，我也不知道是这样的情况，应该是她们弄错了，迟鸢，对不起啊，冤枉你了……」

「还搁这演呢，假惺惺。」

易南星听不下去了，拉着迟鸢扭头就要走，却又一次被卓岩拦住了，「等等！」

迟鸢两只手被人分别拉住，易南星与卓岩各占一头，空气中都充满了火药味。

「我认识她多久，你又认识她多久，你怎么知道我不信她？」

卓岩有些难以言说的恼怒，瞪向迟鸢：「听话只听半截，跟个闷葫芦似的，一个人在那里胡思乱想有意思吗？我什么时候说过不信你了？」

迟鸢一怔，易南星将她往身边拉了拉，替她迎上卓岩灼灼的目光，「你不要再凶她了，你到底真正了解过迟鸢吗？尊重过她的选择，认同过她的梦想吗？」

「我！」卓岩一时语塞，看向迟鸢，「你什么都跟他说了？」

他看着他们两人站在一起的身影，忽然有些无来由的气恼，「对，我是不懂，什么古老的风筝技艺，什么文化遗产，这些东西有那么重要吗？值得你一股脑扎进去，奉献自己，去做那什么狗屁接班人吗？」

卓岩握紧迟鸢的一只手，从没有那么迫切地想将她拉到自己身边来。

「醒醒吧，阿鸢，时代早就变了，现在科技这么发达，什么新奇好玩的东西没有，谁还会去买那些古旧的风筝？你的坚持真的有意义吗？我早就劝过你，让你跟我一起离开……」

这一次，卓岩的话没有说完，因为迟鸢已经狠狠地甩开了他的手。

「你怎么知道我的坚持没有意义？」

少女背着那只偌大的青鸾风筝，站在蔚蓝的天空下，长裙发梢随风扬起，目光里写满了坚韧。

「卓岩，这是我自己选的路，我很喜欢，不需要你来承认我的意义，子非鱼，尔非吾，我心甘情愿接受自己的使命，各人走各道，不必强求。」

柔软声音里带着无比的坚定，少女挺起自己纤秀的脊背，转身就要离去。

易南星也在转身前扔下了一句：「卓岩，不要这么傲慢，收收你的无知，科技是未来，文化是过去，衔接未来和过去的，正是你口中嗤笑的这群『傻子』，传承古老的文明艺术就是这份延续的意义。」

眼看着两人就要离去，卓岩呼吸一窒，不顾旁边秦萌的劝阻，上前两步喝道：「好，那我们来打个赌吧！」

少年握紧双拳，心头像有团火在燃烧般。

「迟鸢，你不是想让我跟你回去吗？只要你在一周之内，卖出去一千只风筝，我二话不说，立刻就跟你回古镇履行婚约，怎么样？」

【9】

一周内卖出一千只风筝，卓岩的要求可谓是刁钻又苛刻，迟鸢却应下了这场赌，不是为了将卓岩带回古镇，更多的像是一种证明。

证明自己的选择与道路。

Z 大的校园里开始有人摆摊卖风筝，迟鸢一个电话，当真从古镇的箬坊里运来一千只风筝，货源是有了，但销路在哪里？

守着摊子卖了一天，晚上一点数发现才卖了不到十只，迟鸢坐在灯下叹息，易南星扫过那一只只形态各异，惟妙惟肖的纸鸢，凝眉许久后，忽然开口：「这样下去不是办法，我们得另辟蹊径才行……」

当第二天易南星扛着摄像机出现时，迟鸢才知道他所谓的「蹊径」是什么——

营销，营销推广。

「酒香也怕巷子深，现在做什么都离不开推广，迟鸢，我要以你为模特，拍摄一组古镇风筝专题片，走人文路线，纸鸢传情，目标锁定大学情侣，因为过几天，是个很特别的日子……」

五月二十日，520，不是节日，却胜似节日。

不得不说，作为金融系的高材生，易南星是很有商业头脑的。

事不宜迟，他说干就干，好人缘叫来了一群学弟学妹的帮忙，人多力量大，这大概是最短时间拍出的一段专题片。

地点选定在 Z 大附近的一处景区，主题是民国时期的一对青年男女，以纸鸢传情，最终携手白头故事，整个专题片走古典

唯美，且正能量的路线，打情怀牌，要唤起现代社会人们对古典浪漫的追寻。

专题片取名叫《鸢梦》，总而言之，关键词，梦幻与情怀，古典与现在，结合 520 的特殊性，将浪漫发挥到极致。

前期工作都准备好了，女主角自然是迟鸢，男主角挑了一大圈，最后所有人都将目光一转，锁定在了温文俊秀的易南星身上。

易南星没有推辞，反而再自然不过地牵起了迟鸢的手，迟鸢脸一红，易南星的手却握得更加有力了。

「咱们要干就干一票大的，迟鸢，这场民国旧梦，你愿意陪我一起做吗？」

学生的激情永远是无限的，拍摄、剪辑、配乐、加字幕……一群人日以继夜的忙碌，在 520 前一天，《鸢梦》的成片总算在学校大屏幕上播出了。

易南星不仅找了校电视台的关系，让《鸢梦》在校园里滚动播出，还动用了学校官方的传媒账号，那段唯美的民国短片在网上一炮而红，引起了小范围的轰动，几乎在一天之内，Z 大就流传疯了一句话——

「纸鸢传情，白首不离，520，爱她就带她去放纸鸢！」

如果说这整个过程，卓岩都像个岸边垂钓的人，强行按捺住所有心绪，波澜不惊地看着。

那么当他走过校园，一抬头，不经意看到大屏幕里迟鸢飞奔的身影时，他心弦一动，竟生出了一股前所未有的感觉。

素净如莲的脸庞，穿着清纯的民国学生装，牵着手中的线，奔跑在风中，衣袂飞扬，长发舞动，美得动人心魄。

天上纸鸢飞舞，地上人影成双。

大屏幕里，迟鸢与易南星相视而笑，在悠扬动情的配乐中，依偎在了盛大的黄昏里。

那样唯美，那样般配。

卓岩眼皮不住跳动着，心头一阵酸不溜秋的滋味涌上，莫名咬住了牙关。

曾几何时，他与迟鸢也是这样依偎在古镇的黄昏里，那条长长的青石板路，一直都是他们并肩走过，迟鸢亲手扎的第一只风筝都是刻着他的名字，那清秀如莲的少女，明明，明明就是他的……小媳妇啊！

落寞与不甘一并来袭，卓岩也不知此刻的懊恼从何而来，他只是盯着大屏幕，忽然有了一种无法言喻的滋味——

易南星怎么就跟迟鸢这么好了呢，他这是被……撬了墙角吗？

【10】

皇天不负苦心人，易南星的营销推广果然大获成功！

520 这一天，风筝摊前几乎是人满为患，每个人都伸长了胳膊，生怕抢不过别人。

「给我也来一只，我要蝴蝶样式的，要蓝色的！」

「笔在哪？笔在哪？把双方名字都写上去就行了对吧？」

「诶诶诶，可以多写几句话吗？简直有太多想说的了！」

.....

那真是一场前所未有的盛况，除了情侣蜂拥而至外，还吸引了不少想向心上人告白的「单身人士」，还有一些正在努力考研的同学，总而言之，关于自己的一切诉求都能写在纸鸢上，放飞在蓝天中。

Z 大从没有这么热闹过，满晴空的风筝看得人眼花缭乱，声声呼喊响彻天际，是青春岁月里最热血的印记——

「文学院 09 级新闻一班的 xxx，我喜欢你，喜欢你很久很久了，你知道吗？」

「我要考上研究生，我要去中国传媒大学，纸鸢纸鸢，送我的梦想上青天吧！」

「xxx，你是最棒的，总有一天你的画能卖出去，你一定会成功的！」

一千只风筝被一抢而空，供不应求，连一向沉稳的迟鸢都忍不住笑得眉眼弯弯。

仿佛被大家的气氛所感染，她解下背上的青鸾纸鸢，与拿着一只飞龙的易南星对视一眼，两人心照不宣地点点头，一声欢呼，扯线飞扬，加入了漫天风筝的队伍中。

从没有那样肆无忌惮地奔跑过，蓝天白云下，仿佛抛却一切烦恼，只剩下酣畅淋漓的快乐。

「我不后悔，不后悔成为箏坊的接班人，我要将迟家的手艺传承下去，我要做出更多更好的纸鸢……」

长风飒飒，吹过衣袂发梢，迟鸢一边奔跑着，一边大声喊着，喊到最后，眼泛泪光，心绪激荡得无法自持。

她眼前似乎又浮现出那天清晨，薄雾的尽头，少年拖着行李箱，向她挥手告别，从此青石板上，只有她一个人静静走过……

他选择了大学，她选择了传承，没有对和错，只是每个人走的路都不同。

一切都放下了般，那些盘绕于心的执念也随着长风消散开去。

相濡以沫，不如相忘于江湖。

迟鸢拉紧线，在风中奔跑着，一遍遍大声地喊着：「我不后悔，我不后悔……」

喊到声嘶力竭，喊到泪流满面，喊到终于……学会放手。

远处的卓岩携秦萌站在树下，不知看了多久，直到视线模糊，前方那道纤秀的身影渐行渐远，耳边只回荡着那一声声「我不后悔」。

秦萌望着漫天放飞的风筝，虽然知道卓岩与迟鸢的那场赌约，却也没有过多的在意，她有充足的自信，笃定卓岩会在迟鸢与她之间，选择她。

回去古镇完婚什么的，不过是句戏言罢了，当不得真。

只是身旁的少年久久未动，秦萌这才奇怪地扭过头，却是一声惊呼：「卓岩，你，你怎么……哭了？」

卓岩伸手抚去，摇头一笑，从唇齿间溢出的声音低不可闻：「没有，因为看见了一个傻瓜……」

一如当年迟家牌匾下，站在薄雾晨光里，那个满腔孤勇，执拗不变的傻瓜。

【11】

一千只风筝的豪赌完成了，在迟鸢还没找上卓岩时，秦萌已经先一步行动了。

「卓岩，我要出国了，你也跟我一起去留学吧？这不一直是你爸爸对你的期望吗？」

许是因祸得福，秦萌因意外骨折，伤好后比赛顺序进行了调整，恰好被最后一天突降的某著名国际评委看中，得到了去国外培训的机会。

她笃定卓岩会同她一起去国外发展，所以当卓岩说出那句「对不起」时，她愣了愣，几乎都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

「你就当我也傻了吧，我忽然发现，原来生命里有些东西，我根本无法失去……」

兜兜转转，雾里寻花，几经浮沉他才终于看清自己的心，也明白了自己原来的浅薄无知。

迟鸢说得没错，各人都有各人的追求，他不该轻视她的选择与梦想。

但最不该的，还是不该不珍惜她。

那个跟他一起在镇里上学，一起在春日放风筝，一起去河边摸鱼，一起踏着夕阳结伴而归的姑娘。

那个会给他带午餐，会为他洗单车，会在他顽皮做错事情后，默默为他在大人面前收场，永远对他退让包容的姑娘。

「我想回去找她，履行赌约，让她做我真正的『小媳妇』，这一次，我真的不想再伤她的心了……」

送秦萌出国的那一天，卓岩满心歉疚，秦萌却面色淡然，同他坐在机场里，闲话家常般，揭开了几件令卓岩不敢相信的往事。

「其实，腿是我自己故意扭伤的，我哪有那么不经吓，我就是想让你讨厌迟鸢，想让你心里只有我。」

「我室友也没有在背后说过迟鸢的坏话，那些都是我内心阴暗的想法，包括那盒药膏，也是我撒谎骗你的，我做这一切都是因为不想失去你。」

「或许女人的直觉特别准，你不会知道，我有多害怕你那个忽然冒出来的青梅竹马，那个同你一起在古镇长大的『未婚妻』抢走你。」

「可惜事实证明，是你的就是你的，不是你的，怎样费尽心机也得不到……」

秦萌站起身，戴上了墨镜，遮住了红肿的眼睛。

「卓岩，我要走了。」

她深吸口气，扯出了一个苦涩的笑脸：「我骗了你，你也舍弃了我，我们扯平了，你回去找她吧，追你好运。」

【12】

卓岩在校园里拦住迟鸢与易南星时，他们推着行李箱，也正准备去机场。

这段时日卓岩一直没有机会见到迟鸢，因为她跟着易南星去了好几处地方，接连拍摄了多组关于「古镇纸鸢」的专题片。

山里没信号，卓岩打去的电话没人接，发的信息也没有回复，他终于明白，那种焦急等待的心情有多么令人难熬了。

从前那个不给回应的人，是他，那个永远守在原地，无望等待的人，是迟鸢。

可现在身份调换过来，卓岩才明白，自己曾经有多么不懂得珍惜。

林荫道上，他拦住了并肩而立的两人，目光里写满了不确定：「这次又准备去哪里拍摄，去多久？」

他是收到了迟鸢的「道别」信息，才会在这里见到他们，原本以为又是一次外出拍摄，谁知道这回迟鸢摇了摇头，只轻轻说了一句：

「卓岩，我要回古镇了，南星跟我一起回去，为迟家箏坊拍摄宣传片，所以特意约你出来道别。」

不知不觉，暑假已悄然来临，易南星早已买好机票，要陪迟鸢一同回古镇。

卓岩始料未及，整个人傻眼了：「那，那上回那个赌约呢？」

他声音发颤，迟鸢一直没给他回复，他心中其实早就隐隐察觉不妙，却一直欺骗自己，他的「小媳妇」不会跑了的，一定还会在原地等着他，就像过去那么多次一样。

只要他一回头，就能看见她站在那，浅浅而笑，温柔而包容，永远不会离去，不会消失，如同古镇一幅定格的画卷般。

但这一次，他似乎错了。

微风拂过林间，扬起三人的衣袂发梢，卓岩忽然就红了眼眶，想去牵迟鸢的手：「你不是想让我跟你回去结婚吗？」

易南星目光一动，正想拦住卓岩伸来的手，迟鸢却自己后退了两步，避开他。

卓岩身子陡然僵住。

迟鸢站在长空下，却对他笑了笑，依旧是小河流淌般的温婉：「现在不想了。」

「为，为什么？」卓岩眼眶更红了。

迟鸢抿了抿唇，竟反问了他一句：「你不是一直都很抗拒这桩『娃娃亲』吗？」

抗拒到大一一整年都没有回过古镇一次，也没有给迟鸢打过一个电话，将她远远抛在那座江南小镇里，不闻不问，仿佛打定了主意要让她「死心」。

终于，他如愿以偿了。

「卓岩，从前我在古镇里等啊等，总是等不回你，我会难过，会担心，但上次放飞的风筝，让我想明白了很多事情，也带走了我的所有执念。」

「我不再喜欢你了，也不会再去强求你履行婚约，过去是我太一意孤行，沉浸在和你的那些旧时光里，但事实上，我们都已经长大了。」

「我有我的路要走，你也有你想要过的人生，我们互不干涉，彼此安好，这样才是最完满的结局。」

少女的声音轻柔而动听，却犹如晴天霹雳般，重重砸在卓岩心间，他彻底慌了，摇着头语无伦次：「不，不是这样的……迟鸢，你是认真的吗？」

「很认真，同我曾经决定留在箏坊一样的认真。」

迟鸢就是这样的，看似外表柔柔弱弱，实际上心性无比坚定，一旦做出什么决定，就再也不会轻易改变了。

「我想明白了，我不该去做任何人的影子，与其追寻别人，不如让星光照亮自己。」

唇角微扬，迟鸢当着卓岩的面，忽然举起了身旁易南星的手，他们十指紧扣，幸福的模样深深刺痛了卓岩的眼眸。

「这就是能够照亮我的星光，卓岩同学，从今天起，我就不是你的『小媳妇』了。」

「你放心，爷爷那里，我会解释清楚的，你不用担心，只是有时间还是多回几趟古镇吧，爷爷挺想你的……」

风掠长空，目送着迟鸢与易南星携手离去的背影，卓岩喉头哽咽，心如刀割，竟一时没有任何理由和立场叫住他们。

毕竟，他的「小媳妇」，是被他自己亲手弄丢的。

为什么，为什么那么晚才看清自己的心呢？

不，或许早就很久以前，他的内心深处就一直住着迟鸢，只是少年人脸皮薄，又口是心非，总把喜欢当作一种习惯，久而久之就不以为意。

仿佛还是昨天，那时古镇的河边，一群童年的小伙伴们打闹嬉戏，挤眉弄眼地调侃他与迟鸢。

他伸手朝他们泼水：「去去去，都什么年代了，还来『娃娃亲』那一套呢，不过是小时候开开玩笑罢了，还能当真不成？」

后来大伙玩够了从河里上来，他一眼就在小山坡上看到了迟鸢送来的便当盒，小伙伴们也立刻围了上来，起哄着要「夺食」。

他拍开那些「狼爪」，宝贝地护住那便当盒，「抢什么抢，这是老子小媳妇送来的，你们都没份！」

同伴们纷纷笑话他：「切，你前面才说那『娃娃亲』不作数的，这会儿又叫上小媳妇了？」

「我爱叫就叫，一边儿去，你们懂什么！」

阳光洒在他身上，他睫毛上还挂着水珠，美滋滋地打开那饭盒，掩不住唇边的笑意，自顾自地道：

「就是我小媳妇儿，一辈子都是我小媳妇儿！」

盛夏蝉鸣，光阴荏苒，一时不察，竟已徐徐多年。

原来一辈子，竟然这么短啊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